# 最新房屋租赁合同纠纷管辖(大全8篇)

来源：网络 作者：风华正茂 更新时间：2024-07-24

*在人们越来越相信法律的社会中，合同起到的作用越来越大，它可以保护民事法律关系。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房屋租赁合同纠纷管辖篇一乙方：\_\_\_\_\_\_\_\_\_\_\_\_甲乙双方就...*

在人们越来越相信法律的社会中，合同起到的作用越来越大，它可以保护民事法律关系。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管辖篇一**

乙方：\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就租用客房事宜签订协议如下：

第一条租用房号：

\_\_\_\_\_\_\_\_\_\_\_\_宾馆\_\_\_\_\_\_楼\_\_\_\_\_\_室，共\_\_\_\_\_\_间房。

第二条租约：

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为期年\_\_\_\_\_\_个月\_\_\_\_\_\_天。

第三条房租价格：

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每天每房定价为\_\_\_\_\_\_\_\_\_\_\_\_元，合计为\_\_\_\_\_\_\_\_\_\_\_\_元。

第四条预付租金：

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预付\_\_\_\_\_\_个月\_\_\_\_\_\_天，合计为\_\_\_\_\_\_\_\_\_\_\_\_元。

第五条付款事项：

除预付租金外，乙方所有的费用可签单入帐，月结一次。乙方应于每月月终(30日前)前来前厅部办理结算，以付清当月全部帐目，与此同时乙方同意付清下月的续住预付租金，否则作为自动退房处理。宾馆有权把该房的物品迁移至行李库保存，待领，并终止协议，原房另行出租。

第六条优惠项目：

乙方可凭本饭店长住房房卡享受下列优惠条件：

1、免费早餐(时间\_\_\_\_\_\_时至\_\_\_\_\_\_时)，各餐厅均可。

2、免费使用游泳池、健身房和桑拿浴室。

3、商务中心各项服务均可获\_\_\_\_\_\_%的优惠。

4、洗衣可获\_\_\_\_\_\_%的优惠。

5、在各餐厅、咖啡厅和酒吧用餐，均可获\_\_\_\_\_\_%的优惠。

6、卡拉ok可获\_\_\_\_\_\_%的优惠。

7、免费赠送当日报刊。

8、免费登记或确认车、船票和飞机票(航空公司手续费除外)。

9、凡经常住房订房者，其房费可获20%的优惠。

第七条所租客房未经饭店前厅部同意

不能分租或转租他人。

第八条乙方在宾馆内住宿，必须向服务台出示有效护照或居留证件，并填写住宿登记表

乙方短期外出，须通知服务台，返回宾馆时应当重新到服务台办理入住手续。乙方在外出期间，如有朋友、同事要求入住该长包房时，请事先通知甲方并凭乙方书面证明和住宿者本人有效证件到服务台办理来宾住宿登记手续。

第九条客房内增住其他客人须经宾馆前厅部同意并到服务台办理住宿登记手续。

客房内不得存放任何易燃易爆物品;客房内严禁使用电炉或者其他功率在500瓦以上的电器设备。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第十条如因乙方使用

保护不当而造成客房建筑、设备的损坏等情况，应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十一条

乙方应按期缴纳租金及其他费用。

第十二条租约期满

在当时房价及上述各条款没有更改的情况下，同时双方也无其他异议时，本协议书可自动延长一年。期满退租或甲方收回自用均应在协议终止前一个月以书面通知各方并立即办理退房协议手续，否则作续租办理。乙方如在租约(合同)期内退房须提前一个月以书面通知销售部，否则应补偿宾馆15天的空房费。

第十三条

双方当事人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的由诉讼解决。

第十四条本合同一式二份

用中文写成，双方各执一份，自签约之日起即行生效。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公章)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人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签章)

开户银行及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年月日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公章)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人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签章)

开户银行及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年 月 日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管辖篇二**

上诉人(一审被告):孙某某，女，1xxxx年11月19日出生，汉族，住xx市正南阳小区121号楼。联系电话。

被上诉人(一审原告):武某某，女，1xxxx年6月26日出生，汉族，住xx市华飞龙小区121号楼。

原审被告(一审被告):杨某某，女，1xxx年2月8日出生，汉族，住xx市千泉街道办事处南北村。

(20xx)

邹商初字第

90

号山东省xx市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特提起上诉。

上诉请求:

1、依法撤消20xx年12月20日xx市人民法院作出的

(20xx)

邹商初字第

90

2、依法判决上诉人孙现松不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事实和理由:

一、一审法院认定事实错误。

原审法院以上诉人与被上诉人签订的房屋转让合同未经房主同意为由，认定合同无效，上诉人返还房屋转让费元，属于认定事实错误。

本案的基本事实是，原审被告杨某某与房主王某某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期限为1年，在此期间，原审被告杨某某将该房转让给上诉人，上诉人又转让给了被上诉人武某某，并据此收取了元的转让费，上诉人将其中的元给付了原审被告杨某某，对于这一事实，被上诉人是知情的，且一审法院也给予了认定，现一审法院却判决上诉人返还全额转让费，忽视了上诉人的利益，与我国法律规定的公平原则相悖。退一步讲，即使需要返还转让费，本案被上诉人的诉求也是针对上诉人与原审被告杨某某双方，法院不应判定上诉人一人承担。一审原告起诉两被告返还原告转让费元，其诉请是针对两个被告，而非单纯的上诉人一人。一审法院判决只是让上诉人自己一人负担返还转让费元，根据不告不理的原则，一审法院判决强加于上诉人，已经在一审庭审中查明事情发生的来龙去脉，对客观事实已经查明，但判决中却未对当事人的诉请完全裁决，增加当事人的诉累，引起不必要的麻烦和矛盾。法院对一审原告诉请没有完全裁判，根据“法院不得拒绝裁判”的原则，人民法院对任何告诉都应从程序上或实体上作出某种评判。只有“告”而没有“理”，这是对当事人实体权利和诉讼权利的侵犯。人民法院在民事案件的审理中，是居中处理当事人的纠纷，以法律赋予的职权对当事人的权利义务作出裁判，而不得代当事人主张或处分权利。只有摆正这一位置，才能确保司法公正。

但是，一审法院却以上诉人孙某某与原审原告杨某某就转让费之间存在的关系本院不予一并审理为由，简单的判决上诉人孙某某返还被上诉人武某某元。上诉人与被上诉人之间签订的房屋转让合同系双方真实意思，没有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险规定，是合法有效的，并且该合同也已经履行完毕，对于被上诉人的这一主张没有法律依据。

综上所述，一审法院置查明的事实不顾，一审判决既损害了上诉人孙某某的合法权益，又给当事人增加了讼累、浪费了司法资源，恳请二审人民法院查明事实，依法改判，支持上诉人的上诉请求。

此致

xx市中级人民法院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管辖篇三**

原告：

住址：

被告：

住址：

1、依法判令被告支付租金\_\_\_\_\_\_元，违约金\_\_\_\_\_元，以上共计\_\_\_\_\_\_元。

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_\_\_\_\_年\_\_\_\_月\_\_\_\_日，原告与被告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签定了场地和房屋租赁合同，双方约定合同期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租赁费为每年\_\_\_\_\_\_元，并约定租金每半年交纳一次，下半年租金在\_\_\_\_月底前交清。合同生效后，被告于\_\_\_\_\_年前欠交租金\_\_\_\_\_\_\_元，\_\_\_\_\_年和\_\_\_\_\_年各欠交租金\_\_\_\_\_元，累计欠交租金\_\_\_\_\_\_元。根据合同约定：单方违约由违约方赔偿总租赁额\_\_\_\_\_%的违约金，因此被告应当支付\_\_\_\_\_元的违约金（即总租赁额\_\_\_\_\_元的\_\_\_\_\_%计\_\_\_\_\_元）。

以上款项经原告多次催要，但被告一直拖延不交，为了维护原告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现向贵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支持原告的诉讼请求。

此致

\_\_\_\_\_\_\_人民法院

起诉人：\_\_\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管辖篇四**

住所地：xx市xx区××北大街130号××大厦7层701号

法定代表人：京×× 职务：董事长

委托代理人： xx市律师事务所 律师

被上诉人：××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住所地：xx市xx区××外大街××号

法定代表人：王×× 职务：董事长

上诉人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不服xx市xx区人民法院()西

初字第××号民事判决，请求撤销一审判决，依法改判。

上诉请求：

1、请求二审法院依法撤销一审判决，予以改判驳回被上诉人的起诉;

2、判令由被上诉人承担本案的诉讼费用。

事实和理由：

一审判决认定事实不清，证据不充分

本案诉争房屋场地，位于xx市xx区××大街××号地下一层400平方米面积属商××房地产经营开发公司(以下简称：商××公司)所有。商××公司于x年8月4日与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林××公司)签订了协议书，约定林××公司取得本案诉争房屋场地5年的使用权，该协议书中并未约定林××公司享有转租权。

被上诉人与上诉人于x年8月4日签订《租赁合同》时，以及直到《租赁合同》x年8月4日届满期间，被上诉人均未取得对该场地的处分权。

被上诉人在一审法院审理中提交了林××公司的《确认书》，以此证明其已经取得处分权。但事实上，《确认书》并不能证明其已经取得了该场地的处分权，理由如下：

再次，林××公司在《确认书》中表明，“将租赁房屋场地交付给被上诉人使用”。“使用”分为有偿使用和无偿使用两种，若为有偿使用，即为转租，因林××公司未取得转租权，故被上诉人对诉争房屋场地无处分权;若为无偿使用，也即林××公司自x年8月4日至x年8月4日长达五年期间，将其享有的收益权，按照上诉人与被上诉人之间签订《租赁合同》约定的租金计算，被上诉人获得155万元(31万/年\*5=155万元)租金，林××公司分文未得。依据《民法通则》第58条“以合法形式掩盖非法目的的民事法律行为无效”之规定，林××公司以让被上诉人“无偿使用”本案诉争房屋场地的形式掩盖林××公司及被上诉人逃避纳税义务的非法目的行为，应属无效民事法律行为。

综上，《确认书》的内容无法证明被上诉人是本案的适格诉讼主体，故一审法院经审理认为：“被上诉人依据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出具的确认书对诉争房屋场地享有使用权、转租权等合法权益，其应为本案的适格诉讼主体。”显然系认定事实不清，依据的证据不够充分。

根据《民事诉讼法》第一百零八条“原告是与本案有直接利害关系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之规定，本案被上诉人诉讼主体资格不适格，请求二审法院经审理后予以改判，支持上诉人的上诉请求。

此致

xx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管辖篇五**

尊敬的审判长（审判员）：

天津xx律师事务所接受xxxxx的委托，指派我们担任其诉讼代理人，通过开庭审理查明的事实，并结合相关的法律依据，现提出如下代理意见望合议庭予以采纳。

一、原被告双方签订的《房屋租赁协议》及被告出具的实际租用原告房屋面积的xxxxxxxxxx房屋情况》（下称实际租赁房屋情况）真实合法有效，对协议及《x租赁房屋情况》中有关租金单价的约定贵院应当予以支持。被告应承担违约责任，按照实际租用面积应向原告支付xxxxxx元租金。

原告与被告作为独立的`民事主体，在协商一致的前提下签订的《房屋租赁协议》是双方真实意思表示，原告依法履行了自己的义务将上述约定房屋交付被告使用，但被告并未依照协议约定履行支付租金的义务。

因被告实际租用面积与协议约定不符，原告主张按照实际租用面积计算房屋租金。理由如下：

第一，从原被告双方签订的房屋租赁协议中可以明确看出，双方的租赁方式是典型的“部分出租”，即原告将涉案房屋的部分面积出租给被告，在租赁协议中双方对原计划的租用面积、租金单价都进行了约定，可以看出，双方签订租赁协议的重点是约定房屋租金的计算单价，而非租用面积。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管辖篇六**

原告：

被告：

案由：房屋租赁合同纠纷。

诉讼请求：

1、请求法院判令解除原告与被告签订的合同编号为879646的房屋租赁合同。

2、判令被告返还原告房租人民币8840元及利息。

3、判令被告返还原告租房押金人民币3400元及利息。

4、判令被告返还原告中介费人民币3400元及利息。

5、判令被告返还原告的有线电视费198元。以上合计：15838元。

5、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事实与理由：

20\_\_年9月28日，被告为了将原告租赁的房屋转租出去，将租赁给原告房屋的钥匙收了回去，让原告搬出了租赁的房屋，被告答应原告，将租赁的房屋转租出去，并同意退还原告多交的房租及押金，但直到现在，被告没有退还原告多交的房租。原告也多次要求被告返还多交的房租及押金，但被告拒绝。

20\_\_年9月28日，被告将租赁给原告的房屋收回后，原告就没有在租赁的房屋居住，从20\_\_

年9月29日至20\_\_

年12月15日，被告收取原告的房租无事实与法律依据，被告应当返还原告多交的房租8840元。

被告为了将出租的房屋转租，收回了原告房屋的钥匙，被告实施这些行为后，被告与原告终止了履行房屋租赁合同，被告没有要求原告再支付房租的权利，原告也没有再向被告支付租金的义务，被告没有按照合同约定为原告租到房子，根据《合同法》第94条、第97条的规定，原告可解除与被告签订的\'租赁合同，被告应当返还原告没有居住期间的房租、押金、中介费及有线电视费。

为了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原告特向法院起诉，恳请法院依法支持原告的诉讼请求。

此致

\_\_市\_\_

区人民法院

具 状 人：

代理律师：

年 月 日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起诉状2

原告：

住址：

被告：

住址：

诉讼请求：

风险提示：

诉讼请求必须具体﹑明确，该写的一定要写，因为其事关法院审查的范围。但千万不可不加思考地乱要求，如果无相应的证据来支持你的主张，势必遭到败诉的后果，通常还会因此而向法院支付相应的诉讼费。

另外，诉讼请求应提出具体的数额，不能笼统地说“赔偿原告的一切损失”之类。虽然这是没有争议的，但并不等于在提出诉讼请求时多多益善，比较切合实际的请求数额，不仅可以减收诉讼成本，降低诉讼风险，而且有利于法院的调解和双方当事人的和解，减少讼累。

1、依法判令被告支付租金\_\_\_\_\_\_元，违约金\_\_\_\_\_元，以上共计\_\_\_\_\_\_元。

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事实与理由：

风险提示：

诉状是个利剑，挑起战争。如果没有写好，那么势必倒过来伤到自己。因此，要摆事实，讲明道理，引用有关法律和政策规定，为诉讼请求的合法性提供充足的依据。摆事实，是要把双方当事人的法律关系，发生纠纷的原因、经过和现状，特别是双方争议的焦点，实事求是地写清楚。讲道理，是要进行分析，分清是非曲直，明确责任，并援引有关法律条款和政策规定。

\_\_\_\_\_年\_\_\_\_月\_\_\_\_日，原告与被告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签定了场地和房屋租赁合同，双方约定合同期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租赁费为每年\_\_\_\_\_\_元，并约定租金每半年交纳一次，下半年租金在\_\_\_\_月底前交清。合同生效后，被告于\_\_\_\_\_年前欠交租金\_\_\_\_\_\_\_元，\_\_\_\_\_年和\_\_\_\_\_年各欠交租金\_\_\_\_\_元，累计欠交租金\_\_\_\_\_\_元。根据合同约定：单方违约由违约方赔偿总租赁额\_\_\_\_\_%的违约金，因此被告应当支付\_\_\_\_\_元的违约金(即总租赁额\_\_\_\_\_元的\_\_\_\_\_%计\_\_\_\_\_元)。

以上款项经原告多次催要，但被告一直拖延不交，为了维护原告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现向贵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支持原告的诉讼请求。

此致

\_\_\_\_\_\_\_人民法院

起诉人：\_\_\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起诉状3

民事起诉状

原告：王\_\_

，男，住\_市\_区\_街\_号，电话：\_

被告：张\_\_，男，住\_市\_区\_街\_号，电话：\_

诉讼请求

2、依法判决被告支付原告违约金32000元。

3、依法判决原告不返还被告保证金32000元。

4、本案所有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事实与理由

具状人：

20\_\_年\_\_

月\_\_

日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起诉状4

原告：

地址：电话：

法定代表人：刘国某，街道办事处主任。

委托代理人：胡春才，湖南联合创业律师事务所律师。

电话：\_\_\_\_\_\_

被告：湖南某学院。地址：长沙市岳麓区。

诉讼请求：

1、请求法院依法判令被告承担损失赔偿责任，向原告赔偿经济损失共计人民币柒拾万贰仟零肆拾捌元整(702048元)。

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事实和理由：

\_\_年11月，原告与被告签订了。合同约定了租赁期限和租金标准，同时约定，被告在每学年度开学以后一个月内一次性将公寓租金划拨给原告。然而，在20\_\_—20\_\_学年度开学以后，被告未能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支付租金，直到\_\_年12月17日才分两次付清租金，被告迟延履行合同的行为已经构成违约。

《某某大学生公寓租赁合同》约定：“合同双方任何一方违约，应承担另一方的直接经济损失。”被告迟延履行合同，应承担由此给原告造成的经济损失，原告要求被告支付逾期付款滞纳金：以实际逾期天数计算，按日加收逾期付款金额3‰的滞纳金，共计人民币柒拾万贰仟零肆拾捌元整(702048元)。被告在\_\_年11月18日支付了198万元(人民币)租金，以9月1日为开学日期计算，逾期49天，应支付滞纳金291060元(人民币);20\_\_年12月17日，支付了178.2万元(人民币)租金，逾期78天，应支付滞纳金410988元，两项合计应支付滞纳金702048元(人民币)。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承租人应当按照约定的期限支付租金”、“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在履行义务或者采取补救措施后，对方还有其他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为此，原告依法提起诉讼，请求人民法院依法判决，维护原告人的合法权益。

起诉人：

\_\_年3月12日

附件：证据目录

1、本诉状副本1份

2、被告身份信息

3、原告身份证明资料

4、证据件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管辖篇七**

住所地：北京市西城区××北大街130号××大厦7层701号

法定代表人：京××职务：董事长

委托代理人：苏杰北京市xx律师事务所律师

被上诉人：北京××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住所地：北京市西城区××外大街××号

法定代表人：王××职务：董事长

上诉人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不服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20xx）西

初字第××号民事判决，请求撤销一审判决，依法改判。

上诉请求：

1、请求二审法院依法撤销一审判决，予以改判驳回被上诉人的起诉；

2、判令由被上诉人承担本案的诉讼费用。

事实和理由：

一审判决认定事实不清，证据不充分

本案诉争房屋场地，位于北京市西城区××大街××号地下一层400平方米面积属北京商××房地产经营开发公司（以下简称：商××公司）所有。商××公司于20xx年8月4日与北京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林××公司）签订了协议书，约定林××公司取得本案诉争房屋场地5年的使用权，该协议书中并未约定林××公司享有转租权。

被上诉人与上诉人于20xx年8月4日签订《租赁合同》时，以及直到《租赁合同》20xx年8月4日届满期间，被上诉人均未取得对该场地的处分权。

被上诉人在一审法院审理中提交了林××公司的《确认书》，以此证明其已经取得处分权。但事实上，《确认书》并不能证明其已经取得了该场地的处分权，理由如下：

再次，林××公司在《确认书》中表明，“将租赁房屋场地交付给被上诉人使用”。“使用”分为有偿使用和无偿使用两种，若为有偿使用，即为转租，因林××公司未取得转租权，故被上诉人对诉争房屋场地无处分权；若为无偿使用，也即林××公司自20xx年8月4日至20xx年8月4日长达五年期间，将其享有的收益权，按照上诉人与被上诉人之间签订《租赁合同》约定的租金计算，被上诉人获得155万元（31万/年\*5=155万元）租金，林××公司分文未得。依据《民法通则》第58条“以合法形式掩盖非法目的的民事法律行为无效”之规定，林××公司以让被上诉人“无偿使用”本案诉争房屋场地的形式掩盖林××公司及被上诉人逃避纳税义务的非法目的行为，应属无效民事法律行为。

综上，《确认书》的内容无法证明被上诉人是本案的适格诉讼主体，故一审法院经审理认为：“被上诉人依据北京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出具的确认书对诉争房屋场地享有使用权、转租权等合法权益，其应为本案的适格诉讼主体。”显然系认定事实不清，依据的证据不够充分。

根据《民事诉讼法》第一百零八条“原告是与本案有直接利害关系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之规定，本案被上诉人诉讼主体资格不适格，请求二审法院经审理后予以改判，支持上诉人的上诉请求。

此致

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管辖篇八**

原告：淄博市\*\*\*村民委员会

法人代表：\*\*\*职务：主任

住址：\*\*\*

被告：\*\*\*第二钢窗厂

负责人：\*\*\*职务：厂长

住址：\*\*\*

诉讼请求

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事实与理由

x年6月30日，原告与被告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签定了场地和房屋租赁合同，双方约定合同期自x年1月1日起至x年12月30日止，租赁费为每年76275元，并约定租金每半年交纳一次，下半年租金在六月底前交清。合同生效后，被告于前欠交租金133504.75元，和各欠交租金76275元，累计欠交租金286054.75元。根据合同约定：单方违约由违约方赔偿总租赁额50%的违约金，因此被告应当支付38137.5元的.违约金(即总租赁额76275元的50%计38137.5元)。

以上款项经原告多次催要，但被告一直拖延不交，为了维护原告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现向贵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支持原告的诉讼请求。

证据和证据来源、证人姓名和住址

1、租赁合同1份

此致

\*\*\*人民法院

附：本诉状副本1份

起诉人：\*\*\*

20xx年\*月\*日

金台区人民法院

具状人：

二o一三年八月七日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